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宁永会二审核字（2003）005号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截止至2003年6月30日）的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专项报告。本专项报告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管理办法》的要求出具，所发表的专项审核意见是我们在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的基础上，根据审核过程中所取得的材料作出的职业判断。

经审核，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38号文批准，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0年9月22日至10月16日实施增资配股。配股方案为：以1999年年末股本123,147,363.5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10:3的比例配售股份，配股价12.68元/股，其中：国家股股东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20,159,665.76元认购其可配售股份中的1,589,879股，放弃其余配股权；国家股股东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以现金3,238,725.60元认购可配售股份中的255,420股，放弃其余配股权；社会法人股股东全部放弃配股权；社会公众股股东可配售股份15,224,219股，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余额包销。本次配股共募集货币资金216,441,488.28元，扣除发行费用7,257,035.96元，实际募集货币资金209,184,452.32元。截止2000年10月30日配股资金全部到位，本所验证并出具了宁永会二验字（2000）011号验资报告。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按实际投资项目分别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投资时间	投资金额	经审核的项目收益	完工程度
高效大功臣	2000年	25,142,237.35		100%
	2001年	6,143,615.92	-16,313.55	
	2002年		3,055,809.23	
	2003年1月-6月		10,237,122.97	
	合计	31,285,853.27	13,276,618.65	
三氟氯氰菊酯	2000年	33,677,770.28		100%
	2001年	13,842,156.54	10,486,358.78	
	2002年		24,064,420.61	
	2003年1-6月		10,231,888.84	
	合计	47,519,926.82	44,782,668.23	
DV 二氯菊酸	2000年	23,325,982.32		100%
	2001年	23,598,863.50		
	2002年		-955,025.01	
	2003年1-6月			
	合计	46,924,845.82	-955,025.01	
全流程顺、反式氯氰菊酯	2000年	28,732,688.98		100%
	2001年	17,675,290.11	171,527.36	
	2002年		6,465,155.67	
	2003年1-6月		26.27	
	合计	46,407,979.09	6,636,709.30	
咪鲜胺	2001年	7,102,466.57		100%
	2002年	27,150,639.14	-	
	2003年1-6月		39,948.05	
	合计	34,253,105.71	39,948.05	
合计		206,391,710.71	63,780,919.22	

(二) 募集资金实际运用情况与配股说明书承诺内容的对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配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配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高效大功臣	同前	1,991.00	3,128.59
三氟氯氰菊酯	同前	4,980.00	4,751.99
DV 二氯菊酸	同前	4,960.00	4,692.48
全流程顺、反式氯氰菊酯	同前	4,980.00	4,640.80

配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配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咪鲜胺	同前	4,900.00	3,425.31
合计		21,811.00	20,639.17

(1) 实际投资项目按配股说明书承诺的项目执行，未发生项目变更的情况；

(2) 配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与实际投资金额差异产生原因如下：

高效大功臣项目原项目总投资 4791 万元，计划使用银行贴息贷款 2800 万元，利用配股募集资金 1991 万元。由于银行贴息贷款未到位，改为全部使用配股募集资金投资；此外，该项目立项时间较早，至募集资金到位后开始项目建设时，工程材料及部分设备价格发生了较大变化；同时，项目改变资金来源后节约了利息费用。

咪鲜胺项目主要是立项与实际建设期间隔较长，工程材料和部分设备价格发生较大变动所致。

其余各项目提前建成投产，投资金额略有节余。

(三) 募集资金实际运用情况与涉及公司各年度报告（包括中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的对照：

1、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完工，前次募集资金在投资项目、投资金额方面与审核结果一致。

2、截止 2003 年 6 月 30 日，各项目产生收益的情况列示对照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年度	信息披露的各年度收益	经审核的项目收益	差异金额
高效大功臣	2001 年	161.29	-1.63	162.92
	2002 年	590.98	305.58	285.40
	2003 年 1 月-6 月	1,355.58	1,023.71	331.87
三氟氯氰菊酯	2001 年	1,084.96	1,048.64	36.32
	2002 年	2,463.34	2,406.44	56.90
	2003 年 1 月-6 月	1,084.64	1,023.19	61.45
DV 二氯菊酸	2002 年	27.50	-95.50	123.00
	2003 年 1 月-6 月	0.00	0.00	

投资项目	年度	信息披露的各年度收益	经审核的项目收益	差异金额
全流程顺、反式 氯氰菊酯	2001年	37.83	17.15	20.68
	2002年	703.41	646.52	56.89
	2003年1月-6月	0.00	0.00	
咪鲜胺	2002年	-	-	-
咪鲜胺	2003年1月-6月	7.31	3.99	3.32

收益出现差异的原因主要是计算口径不同所致，贵公司以毛利为标准计算并披露项目收益，本报告以利润总额为标准计算并披露项目收益。

(四) 募集资金实际运用情况与此次配股申报材料中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说明》)的对照：

1、贵公司董事会《说明》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投资金额与实际运用情况一致。

2、历年收益情况列示对照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年度	《说明》列示的各年度收益	经审核的项目收益	差异金额
高效大功臣	2001年	161.29	-1.63	162.92
	2002年	590.98	305.58	285.40
	2003年1月-6月	1,355.58	1,023.71	331.87
三氟氯氰菊酯	2001年	1,084.96	1,048.64	36.32
	2002年	2,463.34	2,406.44	56.90
	2003年1月-6月	1,084.64	1,023.19	61.45
DV 二氯菊酸	2002年	27.50	-95.50	123.00
	2003年1月-6月	0.00	0.00	
全流程顺、反式 氯氰菊酯	2001年	37.83	17.15	20.68
	2002年	703.41	646.52	56.89
	2003年1月-6月	0.00	0.00	
咪鲜胺	2002年	-	-	-
	2003年1月-6月	7.31	3.99	3.32

差异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贵公司公司以毛利为标准计算并披露项目收益，本报告以利润总额为标准计算并披露项目收益，产生计算口径差异。

(五) 关于剩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止2003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06,391,710.71元，占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98.66%；剩余募集资金2,792,741.61元，占实际募集资金

总额的 1.34%，尚未作出安排。

三、结论性意见

根据上述情况，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有关说明、有关信息披露文件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基本相符。

本专项报告仅供发行人为本次配股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专项报告作为发行人申请配股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并对本专项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 00 三年九月二十七日